

许昌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许昌市“十四五”第二期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全员岗位培训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市直各中小学幼儿园、局二级机构：

为全面贯彻国家和省市关于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政策和落实五年一周期不少于 360 学时全员培训制度，提高广大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经研究，决定开展许昌市“十四五”第二期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全员岗位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10 月 31 日

二、培训方式

异步在线网络研修

三、培训安排

本次培训内容分四大项，学员总成绩满分为100分，90分以上（含）为合格，未达90分为不合格，具体培训内容和时间安排如下：

培训模块	研修内容	培训内容
7月1日-15日	学员登录测试	检查自身账号是否可以正常登录（仅限登录测试，未到现场学习入口未开放）。
	查看通知、公告	进入本次培训项目，查看“项目通知公告”以及“本坊通知公告”，进入坊主所建立的学员交流群；（查看公告具体步骤详见操作手册）
专业理念与师德	课程（15分）	自主选学15学时，学习内容为教师个人师德修养、学生人生规划、专业理念和中、高考改革等通识类培训课程。
	活动（10分）	参与研修活动“您身边的师生故事”（或其他题目？）。
专业知识	课程（15分）	自主选学15学时，学习内容为本学科教学知识、教学策略、案例分析等相关课程。
专业能力	课程（10分）	自主选学10学时，学习内容为教学设计、课堂观察、教育科研等相关课程。
	作业（10分）	按平台作业模板撰写“我的培训总结”。（优秀10分；良好8分；中等6分；不及格4分）
信息技术	课程（20分）	自主选学20学时，学习内容为新时代信息技术支持、运用、探索等相关课程。
	活动（10分）	参与研修活动“信息技术研讨”。

四、平台登录方式

1. 登录规则

登录账号：本人身份证号

登录密码: **Haolaoshi123**

(只有首字母H为大写,其余字母均为小写,9个字母与3个数字,共12位)

2. 登录方式

电脑端登录方式: 在浏览器中输入 <https://xcjy.ketangx.cn>, 登录账号, 密码。

(具体请见操作手册)

手机端登录方式(仅限学员): 打开微信扫一扫, 输入账号、密码即可登录。



说明: 第二次登录手机端, 可通过微信首页下拉或“发现”里的“小程序”进入, 无需再次扫码登录。

五、收费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 收费标准: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教师培训的有关文件精神, 按照线上培训3元/学时的标准, 每期60个学时, 每位参训学员培训费180元, 由学员所在学校统一缴费, 不得向学员收取任何费用。

(二) 缴费银行及账户: 各学校在收到缴费通知后, 由学校根据参训人数统一将资金汇至:

收款人: 许昌市财政局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许昌前进路支行

账号: 0124010117100023015

(三) 收费联系人: 禹州市、长葛市、鄢陵县、建安区所属

学校汇款联系人：蒋耀辉，手机：13733691887。

市直学校、襄城县、魏都区、东城区、开发区、示范区所属学校汇款联系人：朱晓凡，手机：18539026606。

（四）注意事项：

1. 各学校在汇款时，务必将缴费学校名称、经办人姓名及联系方式在汇款单摘要栏详细注明，以便能准确确认缴款学校。

2. 各学校在办理完汇款后，应及时与许昌市中小学教师培训中心收费联系人联系进行确认，并以短信形式告知已办理的汇款时间、金额和汇款学校名称及经办人姓名，以便及时查收。

3. 经缴款确认后，授权平台开放培训结业证书打印功能，学校可通知学员在培训平台上自行打印培训结业证书。

六、培训要求

1. 学员首次登录应核对个人信息，确认本人姓名、登录账号等信息与本人实际手机号及身份证号相符，有问题及时反馈。

2. 学员登录平台后应及时学习平台操作手册，熟悉平台操作，根据培训进度完成各项学习任务。

3. 学员在培训过程中，认真学习，听从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规定的学习课时或作业。完成合格后鼓励根据个人能力和需要选择继续学习。

4. 不随便在学习平台评论区、研讨区等位置发送与本次培训无关的内容，不得发送非法、不健康、或容易让他人误会的相关内容。

七、温馨提示

根据许昌市教育局、中共许昌市委编办、许昌市发展改革委、许昌市财政局、许昌市人社局关于转发<河南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中小学教师培训体系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实施年度继续教育审核制度，凡不按要求参加年度继续教育岗位培训，未完成规定60学时的人员，年度考核视为不合格”；同时未完成规定60学时的人员还会影响教师个人职称评定、评先评优等精神，请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市直各中小学幼儿园、局二级机构的领导高度重视，把相关精神认真传达到每一位教师，并认真组织，务必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各项学习任务，未按时完成学习任务者，不能补学相应的学时、学分，且后果自负。

八、咨询电话

许昌市中小学教师培训中心，联系电话：2332228；联系人：张寒冰。

培训技术平台，联系电话：4009150925；联系人：李璐瑶（咨询时间为北京时间8：00--21：00）。

